

债券简称：22 潍滨发

债券代码：184535.SH

债券简称：22 潍滨发展

债券代码：2280369.IB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被执行情况）

债权代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2025 年 1 月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2022 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债权代理人”）编制。东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市场公开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全称：2022 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22 潍滨发展/22 潍滨发

（三）债券代码：2280369.IB/184535.SH

（四）债券余额：2.60 亿元人民币

（五）票面利率（当期）：6.12%

（六）债券期限：5 年期，附设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七）起息日期：2022 年 8 月 18 日

（八）到期日期：2027 年 8 月 18 日

二、重大事项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 2025 年 1 月 8 日，发行人存在被执行记录

如下所示，执行标的金额合计约 580,615,495.00 元。

序号	被执行人	案号	执行法院	案由	执行标的 (万元)	立案日期	目前进展
1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27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3,973.60	2025-01-07	-
2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24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工程款纠纷	3,443.26	2025-01-07	-
3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26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3,003.34	2025-01-07	-
4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25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1,984.00	2025-01-07	-
5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21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工程款纠纷	2,407.28	2025-01-07	-
6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鲁0792执11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工程款纠纷	502.10	2025-01-06	-
7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皖0191执96号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8,713.06	2025-01-06	已和解展期
8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皖0191执98号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6,401.66	2025-01-06	已和解展期
9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皖01执34号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22,325.79	2025-01-02	已和解展期
10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浙0114执4841号	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224.76	2024-12-23	-
11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京0106执14559号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2,100.00	2024-12-13	-
12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苏1204执恢1018号	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法院	借款担保	34.00	2024-10-18	-
13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鲁0792执787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工程款纠纷	2,948.71	2024-10-18	-
合计					58,061.55		

三、影响分析

东兴证券作为 2022 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根据公开资料查询，发行人作为被告涉及多起诉讼执行。若发行人上述被列

为被执行人等事项未能及时解决，或对发行人再融资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总体来看，发行人存在一定流动性压力，东兴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发行人被执行情况）》之盖章页）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



